

〔2023〕20号

石城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 石城县2023年政务公开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县城市社区管委会，县政府各部门，县直、驻县有关单位：

《石城县2023年政务公开工作方案》已经县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石城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6月12日

（此件主动公开）

石城县 2023 年政务公开工作方案

为认真贯彻落实国家、省、市政务公开工作各项决策部署，进一步提升全县政务公开法治化、标准化、规范化水平，全力发挥以公开促落实、强监管、优环境的积极作用，结合县情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工作目标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江西和赣州重要讲话精神，对照“三大战略、八大行动”工作目标和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石城工作要求，充分发挥政务公开助力县域经济社会平稳健康发展的积极作用，不断健全和完善政务公开工作机制，构建职责明确、依法行政的政府治理体系；积极推动政府工作更加透明、决策更加科学民主，基层治理能力和水平得到有效提升；政府网站、政务新媒体等政务公开网络平台运维规范有序、服务功能完善、政民互动活跃，人民群众对政府信息的知情权、对社会治理的参与权得到有效保障，政府公信力、满意度得到持续提升。

二、重点工作

（一）聚焦高质量跨越式发展深化政务公开

1. 强化重大战略部署落实情况信息公开。聚焦“三大战略、八大行动”、构建新发展格局、统筹发展与安全、实施扩大内需

战略、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两地三区”建设、加快推进高质量跨越式发展等重大部署，及时依法公开相关规划、政策措施和建设进展等信息。加强新一轮深化国有企业改革行动、深化绿色金融改革创新和普惠金融改革试验区建设等重点领域改革攻坚信息公开。〔牵头单位：县发改委、县工信局、县科创中心、县行政审批局、县商务局、县农业农村局、县住建局、县生态环境局、县应急管理局、县自然资源局、县国资服务中心、县金融服务中心；责任单位：各乡镇人民政府，县政府各部门〕

2. 强化数字经济发展信息公开。围绕数字经济做优做强“一号发展工程”，深入解读数字政府建设的各项政策措施；权威发布有关数字经济特色优势和未来产业指导目录；集中公开数字经济相关政策举措、工作进展、项目落地等信息；主动公开工业互联网、智能制造、金融科技等行业数字化转型目标、任务和进展情况。〔牵头单位：县发改委、县行政审批局、县工信局；责任单位：各乡镇人民政府，县政府有关部门〕

3. 强化优化营商环境信息公开。围绕营商环境优化升级“一号改革工程”，集中公开稳岗扩岗、减税降费、助企纾困等方面信息。及时发布行政事业性收费、实行政府定价的经营服务性收费目录清单，建立市场主体反映投资审批等营商环境问题的办理和反馈机制，向市场主体全面公开市场监管规则 and 标准，持续推进反垄断和反不正当竞争执法信息公开工作，营造诚信守法、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依法全面公开市场经营活动轻微违法行为免罚情况。〔牵头单位：县发改委、县行政审批局、县商务局、县

财政局、县税务局、县金融服务中心、县司法局、县市场监管局、县工信局、县人社局；责任单位：各乡镇人民政府，县政府有关部门〕

（二）深化重点领域信息公开

4. 强化财政信息公开。及时做好政府预决算公开工作，细化预决算公开内容，及时规范公开项目预算安排、使用情况等项目信息。积极落实财政直达资金信息公开有关要求，持续深化财政资金直达基层信息公开，推动直达资金和专项资金联动公开。指导各乡镇及时总结财政资金直达基层信息公开工作经验，确保中央直达资金高效、精准、迅速直达基层、惠企利民。各乡镇、部门和单位按规定公开预决算信息，提高预决算公开质量。推进被审计单位依法公开审计机关对外公告或披露问题的整改结果。推进行政事业性收费公开和政府性基金项目公开，动态更新调整行政事业性收费和政府性基金目录清单，公开收费项目、政策依据和执收部门。〔牵头单位：县财政局、县审计局；责任单位：各乡镇人民政府，县政府有关部门〕

5. 深化重点民生领域信息公开。做好就业、教育、医疗、养老、征地、公共文化等领域的信息公开工作；做好面向高校毕业生、退役军人、农民工、失业人员等重点群体的就业帮扶、技能培训政策公开。及时公开义务教育招生政策、公办学校划片范围、民办学校招生计划等信息，多渠道扩大学前教育供给的相关信息。加大重大传染病防控、医疗服务、药品安全、公立医疗卫生机构年度综合考核结果等方面信息公开力度。进一步推动征地信息主

动公开，加快历史征地信息补录进度，增强信息查询的精准性、便捷性。做好公共文化设施提档升级、公共文化服务效能提升、全民阅读品牌创建等信息公开。强化农村宅基地制度改革试点和规范管理工作信息公开，加强巩固扩展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信息公开。规范公共资源交易和配置领域信息公开。〔牵头单位：县乡村振兴局、县农业农村局、县教科体局、县人社局、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县民政局、县卫健委、县医保局、县市场监管局、县自然资源局、县文广新旅局、县行政审批局；责任单位：各乡镇人民政府，县政府有关部门〕

（三）紧抓基层基础健全标准规范

6. 推进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建立行政规范性文件库，健全完善行政规范性文件动态更新工作机制，高质量发布现行有效行政规范性文件及相应政策解读。2023年9月15日前，各乡镇、部门和单位完成行政规范性文件系统清理工作，将现行有效行政规范性文件在政府门户网站政府信息公开专栏集中公开并动态更新。〔牵头单位：县司法局；责任单位：各乡镇人民政府，县政府各部门〕

7. 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总结第一批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创建成果，组织乡镇创建全省第二批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示范乡镇，建设推广全流程公开标准样板，在各乡镇全面推广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持续推进财政直达资金信息公开，争取参与征地信息公开试点工作。鼓励各乡镇和有关部门积极创新创特，打造政务公开广场、政务公开公

园等一批特色亮点项目。县政府办负责组织有关部门加强对“十县百乡”建设的督促指导，定期评估效果，及时总结工作亮点。

〔牵头单位：县政府办；责任单位：县行政审批局、县政府有关部门、各乡镇人民政府〕

8. 推进政务公开向农村和社区延伸。继续推进县政府网站村（居）务公开栏常态化更新，做强政务公开向村居数字化延伸。同时，充分利用村（居）委会政务公开专区、乡村文明实践站、“三务”公开栏、乡村宗室祠堂、户主会等平台，重点公开惠农政策、乡村振兴、村级财务等涉及基层群众利益方面的内容，确保政务公开与村（居）务公开有效衔接、相同事项的公开内容对应一致。及时公开涉农补贴申报信息，同时汇总当年面向农村的各类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实际发放结果，年底前将发放结果以村为单位通过村务公开栏公开，公开期满相关材料留存村委会供村民查询。〔牵头单位：各乡镇人民政府、县城市社区管委会，县农业农村局、县乡村振兴局；责任单位：县财政局〕

9. 持续推进政务开放参与。持续做好“政府开放日”活动（具体安排详见附件），围绕优化营商环境、法治政府建设、民生关注热点等方面，通过座谈交流、实地参观等多种形式，邀请企业、群众走进政府机构、体验政府工作，活动开展过程中，要广泛收集企业、公众代表的意见建议，活动结束后认真做好意见建议的整理、办理和反馈工作。继续推进邀请社会公众代表列席政府会议工作。进一步推行政企圆桌会议制度，面对面听取企业家意见建议，帮助解决产业发展及企业生产经营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

全力打造优质高效便民的政务服务环境。〔牵头单位：县政府办，县行政审批局；责任单位：各乡镇人民政府，县城市社区管委会，县政府各部门〕

（四）着力提升政务公开平台渠道建设

10. 提升政府网站与政务新媒体运维、管理水平。严格落实网络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加强内容建设，合理设置专题专栏，提高信息原创比例，优化服务互动功能，加大县政府网站与政府系统政务新媒体内容监测检查和安全防护力度，确保安全平稳运行。全面完成政府网站 IPv6 改造工作，二、三级链接支持度达 100%。强化政务新媒体矩阵建设，落实好政府系统政务新媒体分级备案制度。进一步强化政务类 APP、微信小程序等重点清理整治，规范点赞投票、网络答题等行为，坚决杜绝“指尖上的形式主义”。〔牵头单位：县政府办、县行政审批局；责任单位：各乡镇人民政府，县政府各部门〕

11. 持续打造线上特色政务公开、政务服务渠道。运用 5G、大数据、区块链等技术，持续深化推广“数字政务指挥舱”建设，在简化审批程序、减少审批环节、缩短审批时间上下功夫，通过建立推广“掌上办、自助办、一号办、帮代办”等多种服务，扩展延伸便民服务“最末梢”。推进“政务公开+云直播”运营管理，加强建设“数字政务 24 小时自助服务区”，开启政务服务“不打烊”“自助办”新模式，切实让群众“找得到、看得懂、办得快”，提升政务服务效能，优化营商环境。〔责任单位：县行政审批局〕

12. 持续优化线下专区建设。深化政务公开专区建设，完善信息查阅、政府信息申请、政务自助办理、互动展示功能，增加重要政策现场解读、综合政策辅导、办事流程演示等服务。依托政务公开专区，开展“政务公开讲”活动（具体安排详见附件），定期组织相关政府部门宣讲解读政策，现场解答企业和群众关心的问题。设立政策咨询窗口，优化政策咨询服务，更好解答有关上学、就业、创业、医疗、养老、生育等与人民群众切身利益密切相关的问题。开设线下为企服务专区，7×24小时为企业提供服务。〔牵头单位：县政府办、县行政审批局、各乡镇人民政府；责任单位：县政府有关部门〕

13. 丰富完善便民服务方式。提高实体服务大厅政务服务水平，推动政务大厅数字化、智能化建设，全面推行基层全科政务服务模式和政务服务能力，不断完善网上服务、自助服务。主动提供适老化、无障碍服务，通过社区广播、公示栏、上门服务等方式，使所需人群就近获得教育、医疗、就业、创业、养老等与自身利益密切相关的信息。〔牵头单位：县行政审批局；责任单位：各乡镇人民政府，县城市社区管委会，县政府有关部门〕

（五）持续优化政策解读和咨询服务

14. 提高政策解读实效。坚持政策文件与解读材料同步起草、同步审签、同步发布，政策解读范围包括规划、行政规范性文件以及其他涉及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切身利益、需社会广泛知晓

的政策性文件。围绕“三大战略、八大行动”、重点产业发展、乡村振兴、民生实事等领域重大政策，从政策出台目的、主要内容、试用范围、办理流程、新旧政策差异等实质性内容开展深入浅出的解读，准确传递政策意图，促进政策落地落实。政策出台前，要提高主动向媒体提供素材、召开政策例行吹风会等方式，做好发布解读。政策出台后，针对社会公众咨询关注的热点、疑点和在实施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开展持续跟踪解读、主动答疑解惑。〔责任单位：各乡镇人民政府，县政府各部门〕

15. 创新政策解读方式。对涉及面广、社会关注度高的法规政策和重大措施，各乡镇、部门和单位主要负责人应通过参加新闻发布会、接受访谈、发表文章等方式带头宣讲政策，传递权威信息，增进社会认同。创新政策解读形式，综合采用文字解读、图表图解、视频动漫、新闻发布会、政策吹风会、专家访谈等多种形式开展解读。加强惠民利企政策宣讲辅导，组织相关职能部门联合进企业、进园区、进社区，开展系统性、针对性的专场政策解读，“组团式”送政策，提供“保姆式”咨询和办理服务，不断打通政策落地中的“肠梗阻”。针对社会公众咨询关注的热点、疑点和在实施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开展持续跟踪解读、主动答疑解惑。〔牵头单位：县政府办、县工信局、县工业园区管委会、县城市社区管委会；责任单位：各乡镇人民政府，县政府各部门〕

16. 优化政策咨询渠道和办理服务。线上依托政府门户网站和12345热线，建设“政策面对面”专题，选取部分市民企业关

注度高、办事需求大、政策文件体量大的领域，开放政策咨询入口，探索设置政策咨询预约功能，为公众和企业提供“一口对外、直通部门”的政策咨询服务。动态更新政策解读专员队伍，以政策解读专员热线为县政府政策解读总入口，提供标准化语音政策解读服务。加强政策问答知识库建设，县政府各部门要及时梳理最新政策以及群众和企业关注的热点，动态更新政策问答知识库。对接融入“亲清赣商”平台，建立企业库，智能匹配政策，实施政策精准推送服务，推动“人找政策”向“政策找人”转变。线下开展“政策进园区进企业”系列活动，对企业咨询的问题进行解答，确保惠企政策在园区、在企业真正落到实处。〔牵头单位：县政府办、县行政审批局、县工信局、县工业园区管委会；责任单位：各乡镇人民政府，县政府各部门〕

（六）切实增强回应关切效果

17. 积极回应群众关切。持续做好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问政江西、省长建言、问政赣州回复，加强信息汇总和分析，及时发现问题集中的重点领域、重点行业和重要事项，强化问题化解和跟踪问效。加强涉及石城政务舆情监测、风险研判和处置回应。充分运用政府信息公开咨询电话、领导信箱、调查征集网上留言等互动渠道加强政民互动，整合回应资源，优化办理流程，广泛收集社会公众相关意见建议并及时有效答复，答复期限不超过5个工作日，简单问题在3个工作日内完成答复。加强政务舆情回应台账管理，认真核查已作出的承诺落实及公开情况，切实维护政府公信力。〔牵头单位：县政府办、县行政审批局；责任

单位：各乡镇人民政府，县政府各部门〕

18. 依法稳妥做好依申请公开。完善依申请公开渠道，优化办理流程，提高答复质量。注重与申请人沟通交流，全面准确了解信息需求，强化咨询引导服务，在本单位职责范围内帮助解决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背后可能存在的现实问题。充分发挥政府法律顾问、公职律师作用，加强依申请公开答复的合法性审查，降低争议发生率、被纠错败诉率。做好公文属性动态调整，推动依申请公开向主动公开转化。畅通政府信息公开联系电话，加强对政策咨询的来电回复。〔责任单位：各乡镇人民政府，县政府各部门〕

三、保障措施

（一）强化领导，认真组织落实

健全完善主要负责人亲自抓、分管负责人具体抓、政府办公系统主推的政务公开推进机制。各乡镇、部门和单位要进一步理顺工作机制，配齐配强工作力量，加强工作经费保障，统筹推进政务公开工作，主要负责人每年至少要听取1次政务公开工作情况汇报，部署推进政务公开工作。把政务公开纳入县年度综合考评，提高分值权重，完善考评指标体系。

（二）完善机制，注重协调督促

各乡镇、部门和单位要建立完善政务公开协调联络工作机制，指导协调和督促本单位各业务股室依法及时公开政府信息。要切实履行法定职责，推动工作重心下沉，加大指导协调和督促检查力度，主动帮助基层单位解决政务公开工作中的疑难问题，对工

作落实不到位的单位予以通报批评或约谈整改。

（三）深入实际，大兴调研之风

各乡镇、部门和单位要围绕基层政务公开、政府网站及政务新媒体等各项任务落地情况，常态化开展调查研究，查找差距不足，总结提炼典型经验。县政府有关部门要经常性地深入基层开展调研，听取意见建议，加强业务指导，帮助解决困难，推动本行业本领域政务公开水平整体提升。

（四）对标对表，狠抓工作落实

各乡镇、部门和单位要对照年度工作要点，梳理形成本单位工作方案，明确责任主体和时限要求，并召开本辖区本系统政务公开工作动员部署会，逐项抓好落实。要更好统筹政务公开与安全保密，严格落实信息发布“三审”制度，加强信息公开前的保密审查。要将政务公开工作纳入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予以公开，接受社会监督。

附件：2023年“政务公开讲”“政府开放日”活动安排表

附件

2023年“政务公开讲”“政府开放日” 活动安排表

序号	月份	活动主题	主办单位	活动形式		备注
				政务公开讲	政府开放日	
1	6月	高校毕业生就业帮扶	县人社局	√		进社区
2		义务教育招生	县教科体局	√		进校园
3		自主选定	琴江镇		√	
4		自主选定	木兰乡		√	
5	7月	营商环境优化升级 “一号改革工程”	县发改委	√		进企业
6		财政资金直达基层 试点	县财政局	√		进村居
7		自主选定	高田镇		√	
8		自主选定	龙岗乡		√	
9	8月	公共文化服务	县文广新旅局		√	
10		养老服务	县民政局	√		进社区
11	8月	自主选定	小松镇		√	
12		自主选定	大由乡		√	
13	9月	普惠金融	县金融服务中心	√		进企业
14		工业倍增升级	县工信局	√		进园区
15		自主选定	屏山镇		√	
16		自主选定	丰山乡		√	

17	10月	法治政府建设	县司法局	√		进村居
18		“放管服”改革	县行政审批局		√	
19		自主选定	横江镇		√	
20		自主选定	珠坑乡		√	
21	11月	医疗卫生服务	县卫健委	√		进社区
22		全面推进乡村振兴	县农业农村局	√		进村居
23		自主选定	县城市社区管委会		√	
24		自主选定	赣江源镇		√	
25	12月	医保改革	赣州市医疗保障局石城分局	√		进村居
26		市场监管规则和标准	县市场监管局	√		进企业
27		退役军人优抚	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		进社区

注：活动相关主办单位须对照《石城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石城县“政府开放日”实施方案的通知》（〔2022〕48号）要求，根据活动时间安排，紧扣活动主题认真组织开展活动，及时发布举办情况。该活动开展情况纳入政务公开年度综合考核评价。